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4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雄安新区设立分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批。本次设立分支机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 1、拟设立分公司名称：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雄安分公司
- 2、分支机构类型：不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 3、营业场所：雄安新区
- 4、经营范围：（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内容为准）
- 5、分支机构负责人：惠峰

以上信息均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为准，待工商注册登记相关事宜完成后，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本次设立分公司的目的、存在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雄安新区为新设立的国家级新区，打造优美的生态环境，构建蓝绿交织、清晰明亮、水城共融的生态城市是新区建设的重点任务之一。公司专注于修复、重构自然生态，打造城市美景，目前已经形成了集策划、规划、设计、研发、融资、建设、生产以及旅游运营为一体的完整产业链，能够为客户提供生态环境建设与运营的整体解决方案。新区建设的规模和城市化发展的潜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本次在雄安新区设立分公司，将在巩

固全资子公司重庆金点园林有限公司在华北地区原有地产园林景观业务的基础上，积极拓展生态修复与重构业务，充分发挥公司与金点园林在人才、技术、区域上的协同效应，助力公司在华北地区的业务拓展，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及品牌影响力。

2、上述分公司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因新区政府政策可能存在变化等因素，存在无法设立或设立时间较长等风险；公司将积极开展设立分公司的工商登记等事宜，力争新设分公司尽早投入运营。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12日